

## 北京华谊嘉信整合营销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华谊嘉信整合营销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刘伟的通知，其质押给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 2,797.82 万流通股，占所持公司股份的 13.20%，占公司总股本的 4.08%【其①原质押为 1360 万股流通股中，详见 2014 年 9 月 23 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公告（2014-069）；及②因公司实施完毕每 10 股转增 8 股的权益分配方案，质押股数由原 1,360 万股变更为 2,448 万股；后③经双方协商补充质押 786.82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延长质押期限；后④于 2015 年 12 月 2 日将 437 万股质押股票解质押，详见 2015 年 12 月 15 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公告（2015-112）、（2015-113）】已于 2016 年 1 月 1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了质押登记解除手续。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刘伟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211,942,62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0.93%；截至到目前，刘伟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145,837,800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 68.81%，占公司总股本 21.28%。

特此公告。

北京华谊嘉信整合营销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18日